

中法越南交涉檔

王樹槐

呂實強先生曾在《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三十年史稿》上介紹過《中法越南交涉檔》，言簡意賅，已可了解該檔案的全貌及編纂的經過，本不用再加介紹，唯今欲出版介紹本所各種檔案專冊，故由本人重擬此文，除重覆呂先生原文中重要部分外，並加詳其內容的細節報導，使讀者多一層深的瞭解。

本檔案起自光緒元年（1875），迄於宣統三年（1911），原為總理衙門清檔 135 冊，約 10,300 頁。文件形式與性質，有詔諭、奏疏、咨文、函札、電報、稟文與批示、告示、條約、合同、照會、談話紀錄、新聞消息等。其中除缺光緒三年與十四年外，其餘均大致完整而有系統。

本檔案分為 15 大類，59 小項（內有三大類未分小項），其內容大致如下：

- 一、北圻剿匪，光緒元年至九年（1875-1883），包括剿滅黃崇英，殲除李揚才，以及剿撫其他匪患，共計正文 79 件，附文 9 件。
- 二、法越糾紛，光緒元年至十七年（1875-1891），分為初期交涉、法侵北圻及順化條約，共計 217 件，附文 171 件。
- 三、中法交涉，光緒元年至九年（1875-1883），分為初期交涉、李鴻章與寶海（Frederic Albert Bruere）談判、巴黎交涉、法佔越南招商局，以及中越關係，共計正文 338 件，附文 241 件。
- 四、籌防，光緒八年至十五年（1882-1889），包含一般議論、一般防務及滇桂、廣東、閩浙台、江南、北洋籌防，以及籌借洋款、禁助法人、保護法人、保護外僑、防制教士教民等，共計正文 840 件，附文 481 件。
- 五、北圻之戰（一），光緒九年至十年（1883-1884），即自紙橋之戰至興化撤守，共計正文 123 件，附文 108 件。
- 六、李福簡約及撤兵爭議，光緒十年（1884），即李鴻章與福祿諾（Froncois Eantst Fournier）簽訂簡約之事與撤兵爭議，共計正文 101 件，附文 131 件。
- 七、各國態度及調停，光緒八年至十二年（1882-1886），分為一般情形，美、英、德、日、俄及其他各國，共計正文 146 件，附文 143 件。
- 八、閩浙台之戰，光緒十年至十二年（1884-1886），包括馬江之役、台海封禁、台灣戰役、浙江戰役、法艦焚劫沿海民船等，共計 128 件，附文 192 件。

九、北圻之戰（二），光緒十年至十二年（1884-1886），包括寅光之役及諒山之役，共計 60 件，附文 80 件。

十、和議，光緒十年至十一年（1884-1885），分為和議醞釀、和約議定、互換新約、獎敘洋員等，共計正文 62 件，附文 21 件。

十一、善後，光緒十一年至十七年（1885-1891），分為善後議論，撤兵與釋俘、保護商教及弁兵墓、寬免濟法紳民、開通口岸等，共計 110 件，附文 89 件。

十二、界務，光緒十一年至宣統二年（1885-1910），分為桂越界務、滇越界務、粵越界務、界約互換，共計 570 件，附文 88 件。

十三、商務，光緒元年至三十年（1875-1904），分為江南通商交涉、中法商務約章、礦務交涉、一般商務交涉、遣設領事等，共計 163 件，附文 56 件。

十四、會剿與對汛，光緒十二年至宣統三年（1886-1911），分為粵邊界、桂越邊界、滇越邊界，共計 556 件，附文 67 件。

十五、其他，光緒五年至二十五年（1879-1899），分為英法糾紛、彙錄函電稿、籌付電報費及雜件等，共計 107 件，附文 14 件。

原有正文編為 3,070 號，即 3,070 件，附文未編號，附於正文之後。今因分類之故，若干文件分列於他項之內，故上列各類正文統計共 3,600 件，附文 1,891 件。就各類正附文件數而言，本檔案以中法戰爭為主，自第二類至十一類，即為交涉、戰爭之主要內容，其後十二、十三類兩類，亦為戰後所衍生的問題，故整個檔案與戰爭有關者，正文佔 79.4%，附文占 95.2%，是為本檔案之特色。

附文為正文之半而有餘，戰爭交涉期間，附文有超過正文者，亦有與正文數量相近者，可見附文之多。附文為各地官員或中下級軍官之直接呈報，內容詳細，其價值尤為可貴。呂先生曾核對已出版之相關檔案，附件見於他書者，不過百餘件而已，足見本檔案之珍貴。

研究中法越南戰爭，由本檔案看中國官方的態度、政策及因應的方法，是非常正確的資料，但涉及法國方面者，則須參閱法國方面的資料，涉及中越關係及越南態度者，則須參考越南方面的檔案，三方面配合研究，才能有更正確的了解。